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5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前身为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中共江苏省委关于市县机构改革的总体意见》（苏发〔2018〕32号）和《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江苏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苏办〔2019〕1号）等文件精神，2019年1月在原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基础上转隶为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为正局级市政府工作部门。

1.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宁委办发〔2019〕47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包括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负责统筹协调推进全市工业经济、信息化、中小企业发展等18项职责。

2.机构设置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由本级和1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促进中心）、1个参照公务员管理事

业单位（南京市无线电监测站）、1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南京市节能技术服务中心）构成。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为本次部门整体评价对象，主要由办公室、综合规划与投资处、政策法规处（审计监督处）、运行监测协调处（综合统计处）等22个内设机构组成，另设机关党委。

3.人员配置

2025年，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核准行政编制124人。截至2025年12月，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共有在职人员127人，其中行政编制121人，工勤人员6人，其他编外人员4人；另有离退休163人。

4.部门资产

2025年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期末资产总额1,781.17万元，主要包括：流动资产1,306.04万元，占比73.32%；固定资产净值133.18万元，占比7.48%；无形资产净值241.95万元，占比13.58%；待处理财产损益100.00万元，占比5.61%。

5.2025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2025年度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重点工作任务主要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工业化、新质生产力和制造强国的重要论述以及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紧紧围绕“三大关键仗”“三大攻坚仗”行动，锚定“4266”产业体系，聚焦聚力实施产业强市战略，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全力抓好工业稳增长、重大项目推进、支柱产业转型、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布局、优质

企业培育、产业创新能力提升、实数融合发展等重点任务，扎实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奋力推动产业强市建设取得新突破。

(二) 部门资金情况

1.部门收支情况

2025年预算安排9,188.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52.67万元，项目支出2,336.05万元。调整后预算9,167.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23.68万元，调增971.01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1,343.70万元，净调减992.35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2025年实际支出8,645.19万元，预算执行率94.30%。其中：基本支出7,617.08万元，预算执行率97.36%；项目支出1,028.11万元，预算执行率76.51%。详情见表1。

表1：2025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部门预算安排与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6,852.67	7,823.68	7,617.08	97.36%
项目支出	2,336.05	1,343.70	1,028.11	76.51%
合计	9,188.72	9,167.38	8,645.19	94.30%

2. “三公” 经费情况

2025年度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支出17.50万元，调整后预算支出57.96万元，决算支出53.99万元，预算执行率93.15%，详见表2：

表2: 2025年度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公’经费”执行表

类别	预算支出 (万元)	调整后预算 支出(万元)	决算支出 (万元)	预算执行率(%)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40.46	40.46	10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0	9.50	7.88	82.93%
公务接待费	8.00	8.00	5.65	70.68%
合计	17.50	57.96	53.99	93.15%

3.项目支出

2025年度项目支出合计 1,028.11 万元，其中包括：法制建设与执法工作经费、高级经济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经费、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工作经费、苏南特钢材料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项目等支出。

4.专项资金情况

根据《2025年部门预算、重点项目支出预算批复表》，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预算25,619万元，其中根据市财政局要求冻结20%资金；低空经济发展专项预算940万元，由交通局列支；市长质量奖预算485万元，由市场监管局列支，实际可用预算为19,070.2万元。截至2025年底，实际拨付18,941.2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3%。

2025年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于6月、7月和12月分三批次下达，每批次奖补类别主要分为产业链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保障两大类。预算实际执行情况见下表：

2025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批次	预算金额	实际拨付 金额	奖补类别	补助项目数 量(个)	预算 执行率
第一批 (2025年6月 下达)	19,070.20	6,500.00	产业链高质量发展、重 点工作保障	575	—

批次	预算金额	实际拨付 金额	奖补类别	补助项目数 量（个）	预算 执行率
第二批 （2025年7月 下达）		3,185.00		28	—
第三批 （2025年12月 下达）		9,256.28		50	—
合计	19,070.20	18,941.28		653	99.3%

（三）部门绩效目标

1.中长期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部署要求，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新型工业化，重点在强链补链延链上展现新作为，在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上取得新成效，加快形成更多新质生产力，努力建设质量效益领先、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业强市。

2.年度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部署要求，以建设产业强市为统揽，聚焦“4266”产业体系，统筹推进支柱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培育，推动工业和信息化工作取得新突破。

经对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进行梳理，将年度绩效目标归纳总结为深化产业强市建设、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着力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加快支柱产业转型升级、用心用力服务企业发展壮大、推进实数深度融合六个方面。详见表4：

表4：2025年度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度目标情况表

部门职责	年度目标
深化产业强市建设	聚焦“4266”现代化产业体系，巩固提升传统支柱产业，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壮大4个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力争软件和信息服务达万亿级、智能电网达五千亿级、智能制造装备达三千亿级，打造新能源汽车、新型材料、生物医药3个两千亿级产业集群，培育集成电路等一批千亿级潜力产业集群。
工业经济平稳增长	实现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长3.7%，力争取得更好成效，稳定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落实“日周月”监测制度，实现规上工业企业服务全覆盖；全年培育工业新增长点增量1000亿元；全速推进省市重大制造业项目、工业“双百工程”项目建设，全年完成工业投资1100亿元，增速高于全市固投增速。
产业创新能力	强化产业创新载体建设，全力推动国家高性能膜材料创新中心建设，积极争创精密数控机床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布局建设一批制造业中试平台；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争创一批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加强应用场景建设，新发布一批场景，新评定一批创新产品。
支柱产业转型升级	以重大项目引领石化、钢铁产业焕新。加快汽车、电子信息产业升级，壮大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大力发展智能网联汽车，深化“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积极培育新增长点。
企业培育服务发展	力争新增百亿级工业企业3家、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200家；常态化开展企业账款清欠，健全长效机制；推广“宁企通”平台，实现惠企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落实政务服务“五个一”机制，高效处置企业群众诉求；全年开展产业供需对接活动100场以上，助力企业拓市场、稳经营。
实数深度融合推进	规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营收超8000亿元、增加值增长超4.5%；落地“人工智能+”行动，培育一批优质 AI 应用场景和垂直领域大模型；新增30家省先进级智能工厂、争创3家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力争完成300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争创一批5G 工厂、万兆园区、智能算力中心，新增3个以上省级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新增智能算力规模超6000P。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的对象包括2025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的预算支出8,645.19万元及部门管理使用的专项预算资金18,941.28万元，评价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评分结果及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以本级部门预算和主管专项资金预算为主线，紧扣部门职能与绩效目标，运用因素分析法等评价方法对2025年度部门整体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经综合评定，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95.72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评价认为，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在加强产业强市建设、稳定工业经济运行、提升数字经济发展水平、强化产业科技创新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有效推动南京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但统筹资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力度仍有待进一步加强，需加强工作调度推进，聚焦重点攻坚突破。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5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聚力聚焦实施产业强市战略。建立产业强市“1+4+6”工作组织体系，以攻坚姿态和务实举措推动重点产业加快突破；成功举办2025世界智能制造大会、2025南京软件大会、2025江苏省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大会、2025南京场景创新发展大会等产业重磅活动；软件和信息业务收入规模全国第四；新增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16家，全省第一、全国第三；新增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25家，全省第二、全国第七；建设全省首个人工智能生态街区（软件谷“AI·镜界”）；北斗规模应用试点城市量化排名保

持前三；“宁工品推”供需对接活动成为助企拓市场、强推广的品牌活动；节假日期间高效服务连续生产工业企业多次获得市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在全省率先改革实施工业领域AEO制度。

（一）产业强市攻坚取得新突破

一是产业攻坚体系全面建立，推动成立4个产业攻坚办、6个产业专班，联动31家重点攻坚部门、55家支撑服务部门、20家市属集团、11个板块、24个重点园区，构建上下贯通、横向协同工作体系。二是重点产业实现攻坚突破，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破万亿，智能电网产业超5000亿元，智能制造装备产业超3000亿元，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生物医药3大产业均超2000亿元，集成电路产业突破1000亿元。出台智算云、具身智能机器人、人工智能先导区升级版等产业发展行动计划。三是园区攻坚全面推进，构建“产业专班+园区”直连机制，出台重点园区产业攻坚行动计划，加强指标监测及双月调度，对近700个园区重点项目实施“五关口”管理。

（二）工业经济平稳增长

加强重点板块、行业、企业监测分析和动态预警，制定跟踪正负双向拉动“双百”企业、56家总部企业、80家高增加值率行业企业、24家检修企业四张清单。全年工业增长点累计完成增量1269亿元，超额完成全年1000亿元增量目标。86个省重大工业项目完成投资302亿元，290个“双百工程”重点项目完成投资663亿元，支撑全市工业投资两位数增长。

（三）产业创新能力提升

一是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建强各级创新载体平台，国家高性能膜材料创新中心实现关键技术全链条国产化、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发布全球首个6G通智感融合外场试验网、国内首个开源智能机器人操作系统等创新成果。二是强化产业人才引育，深化“宁工聚才”对接服务，常态化开展人才对接交流活动，高精尖人才队伍持续壮大，产业自主创新能力稳步跃升。三是应用场景“以新提质”成效显著，全年发布应用场景1100余个，开放合作需求超3000个。3个案例入选2025年度北斗应用十大领域典型场景，11个案例获评全省低空制造创新应用场景优质案例。

（四）支柱产业转型焕新

一是支柱产业加快转型步伐，推进多个支柱产业加快转型步伐，推进苏南特钢材料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深化“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建设，中国电子元器件交易中心落地建设。扎实推进南京都市食品产业园建设；二是绿色转型发展深入推进，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同比下降5.6%，超额完成“十四五”目标。新增29家国家级绿色工厂、1家国家绿色算力设施、58家省级绿色工厂、1家省级零碳工厂；三是安全生产防线持续筑牢，扎实开展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治本攻坚行动，落实“一件事”全链条治理相关任务。累计完成47套化工（危化品）企业老旧装置更新改造。

（五）企业培育服务发展

一是链主生态加速集聚，出台链主企业培育工作方案，“一企一策”推动培育55家链主，新增6家百亿级链主企业。二

是专精特新企业加速涌现，出台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推进全生命周期培育。累计培育4家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全省第一。三是企业发展环境持续优化，打造“宁工品推”品牌，累计举办活动150场，服务企业4000余家次。创新试点推行工业领域AEO制度，入选全国2025年“服务企业在基层”优秀案例和省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企业群众可感可及工作成果。2024年中小企业发展环境评估位居全国前列。

（六）数实深度融合推进

一是数字产业加快发展，制定实施鸿蒙生态发展行动计划，发布行业首款“开源鸿蒙+龙芯”个人电脑。累计41个大模型通过中央网信办备案，占全省62%。二是“智改数转网联”纵深推进，获评国家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2家，全省第一；新增1家国家领航级、5家国家卓越级、115家省先进级智能工厂；江宁开发区成功入选全国首批“万兆园区”试点，新增国家5G工厂6家。三是数字基础设施加快建设，建成智算中心6个，智算规模达2.1万P（FP16），算力发展水平位列全国第六；建成5G基站4.9万个，每万人拥有数超50个；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带宽达4600G，全国第三。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初量化目标未对应嵌入绩效指标，年度工作计划中存在大量可量化考核数值，但年初绩效三级指标未将各项量化任务拆解纳入对应细分指标，绩效目标缺少量化标尺，难以精准衡量各分项工作完成成效。

五、有关建议

严格对照本单位部门职责与年度重点任务，优化完善“履职”指标层级：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别设置独立二级指标；每个二级指标再根据细分任务拆分对应三级指标，实现一项重点业务匹配一组绩效指标，有效解决单一指标统筹全部工作的问题，清晰厘清各业务条线履职边界。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评价思路

本次评价通过指标设计、数据采集、现场核查、数据汇总分析、报告撰写等步骤完成。其中：指标主要结合部门职能、处室职责、年度重点任务以及中长期规划等有关文件进行设计；数据采集通过实地考察、访谈、问卷调查等形式实现，采集具有代表性与广泛性的数据，支撑指标体系的评分，进而实现客观科学的评价。

（二）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

是指将2025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的支出与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年度目标的实现程度。

2.比较法

是指通过对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整体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本年与上年水平、与其他城市同类产业发展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

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三）评价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1.前期工作

调配人员，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收集资料

收集相关统计数据，形成评价依据。组织基础数据报表填报，并收集相关支撑材料。

3.分析比较

汇总、整理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资料，综合应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进行绩效分析，量化打分，形成评价结论，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4.形成报告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完成后，通过沟通核实、征求意见等流程，对报告内容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通过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和履职绩效等多个维度，设置了5个一级指标、15个二级指标、37个三级指标。

附件：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综合评分表

附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A决策（12分）	A1计划制定（4分）	A11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2分）	2.00	健全	是否具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符合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已制定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得满分。	2.00
		A12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2分）	2.00	健全	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符合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已制定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得满分。	2.00
	A2目标设定（4分）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2.00	合理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目标设定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得满分。	2.00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2.00	明确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 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 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绩效指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指标清晰，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但量化程度不足，扣减0.5分，得1.5分。	1.50
	A3预算编制（4分）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2.00	科学	预算编制流程是否科学，执行是否有效。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预算编制较为科学，有明确的标准，得满分。	2.00

		A32预算编制规范性 (2分)	2.00	规范	预算编制流程是否规范, 执行是否有效。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酌情扣分。	预算编制流程规范, 执行有效, 得满分。	2.00
B过程 (25分)	B1预算执行 (8分)	B11预算调整率 (1分)	1.00	0%	①比率=0%, 得满分; ②0%≤比率<20%, 每增加1%, 扣5%的权重分; ③比率≥20%, 不得分。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91887200-91675031.76)÷91887200×100%=0.23%, 扣0.05分, 得0.95分。	0.95
		B12支付进度符合率 (1分)	1.00	100%	①比率≥100%, 得满分; ②比率<100%, 每减少1%, 扣5%的权重分, 扣完为止。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	支付进度率=(86712756.83/86451881.22)×100%=100.30%, 此项得满分。	1.00
		B13预算执行率 (1分)	1.00	100%	①比率=100%, 得满分; ②比率<100%, 按完成比例得分; ③比率>100%, 得0分。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86451881.22÷91675031.76)×100%=94.30%, 扣0.06分, 得0.94分。	0.94
		B14结转结余率 (1分)	1.00	0%	①比率=0%, 得满分; ②0%≤比率<10%, 每增加1%, 扣10%的权重分, 扣完为止。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率=(2286094.44÷91675031.76)×100%=2.49%, 扣减0.2分, 得0.8分。	0.8
		B15公用经费控制率 (1分)	1.00	≤100%	①比率≤100%, 得满分; ②比率>100%, 不得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4253662.44÷4533800)×100%=93.82%, 低于100%, 得满分。	1.00
		B16“三公经费”变动率 (1分)	1.00	≤0%	①比率≤0%, 得满分; ②比率>0%, 不得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变动率=[(539958.36-528426.05)÷528426.05]×100%=93.15%, 比率=2.18%, 此项	0.00

				” 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不得分。	
	B17政府采购执行率 (1分)	1.00	100%	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276.28万元/440.34万元)×100%=62.74%， 此项得0.63分，扣0.37分	0.63
	B18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1分)	1.00	≥100%	①比率≥100%，得满分； ②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2025年度非税收入5.44万元，年初预算0.00万元，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100%。	1.00
B2预算管理 (6分)	B21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1分)	1.00	健全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②预算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此项得满分	1.00
	B22资金使用合规性(1分)	1.00	合规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达成得分，未达成不得分。	①已制定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未发现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未发现存在重复交叉。 此项得满分。	1.00
	B23绩效管理覆盖率(1分)	1.00	=100%	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	绩效管理覆盖率=(91675031.76/91675031.76)×100%=100%。此项得满分。	1.00

	B24基础信息完善性 (1分)	1.00	完善	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此项得满分。	1.00
	B25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1分)	1.00	公开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已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已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此项得满分。	1.00
	B26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1分)	1.00	合规	①非税收入征收是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②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2025年度非税收入53,200.00元，均已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不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此项得满分。	1.00
B3资产管理 (3分)	B3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分)	1.00	健全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已制定资产业务的控制内控制度，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00
	B32资产管理规范性 (1分)	1.00	规范	①资产购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资产购置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规范；②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规范，所获收入及时足额上缴。此项得满分。	1.00
	B33固定资产利用率 (1分)	1.00	=100%	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5358613.26/5358613.26)×100%=100%，无闲置不使用资产。此项得满分。	1.00

B4项目管理 (2分)	B4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1分)	1.00	健全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 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此项得满分。	1.00
	B4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1分)	1.00	规范	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②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示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健全，沟通协调顺畅；②项目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采购业务控制、合同业务控制均有效，预算执行率低于100%，扣0.1分。	0.9
B5人员管理 (3分)	B51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1分)	1.00	健全	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②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核定内设处室22个，另设机关党委。②人员配备充足，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行政编制124名，在职人员124人。另有行政附属编制6名，局长1名，副局长5名；③未发现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此项得满分。	1.00
	B52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1分)	1.00	有效	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此项得满分。	1.00
	B53在职人员控制率 (1分)	1.00	=100%	①比率≤ 100%，得满分； ②比率>10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	在职人员控制率=（121/124）×100%=97.58%，比率≤ 100%，此项得满分。	1.00

					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B6机构建设 (3分)	B61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1分）	1.00	=100%	得分=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分值。 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数/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100%。	2025年度及时完成组织建设工作，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100%，此项得满分。	1.00	
	B62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1分）	1.00	=100%	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2025年度及时完成业务学习工作，业务学习完成率100%，此项得满分。	1.00	
	B63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1分）	1.00	有效	①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②纪检监察结果切实运用。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②纪检监察结果切实运用。此项得满分。	1.00	
D履职(34分)	C1统筹协调推进全市工业经济发展(34分)	C11加快推进产业强市建设（34分）	34.00	不断壮大	1. 工业经济平稳增长 ①建立工业增长点培育库，全力完成全年1000亿元工业增量目标。 2. 重大项目落地建设 ①推进省市重大项目、“双百工程”重点项目，全年完成工业投资1100亿元。 3. 支柱产业转型升级 推进钢铁、石化、汽车、电子等支柱产业焕新升级。 4. 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培育 ①建设“4266”产业体系，力争软件和信息服务达万亿级、智能电网达五千亿级、智能制造装备达三千亿级，打造新能源汽车、新型材料、生物医药3个两千亿级产业集群，培育集成电路等一批千亿级潜力产业集群	1. ①2025年全年工业增长点完成增量1269亿元。 2. ①加强重点板块、行业、企业监测分析和动态预警，制定跟踪正负双向拉动“双百”企业、56家总部企业、80家高增加值率行业企业、24家检修企业四张清单，2025年全市工业投资完成1180亿元，已完成目标。此项得满分。 3. 推进多个支柱产业加快转型步伐，推进苏南特钢材料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扎实推进南京市食品产业园建设。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同比下降5.6%，新	34.00

				； ②高标准建设6个省级未来产业试点，布局前沿未来产业赛道，争创国家未来产业先导区。 5. 企业培育服务发展 ①新增百亿级工业企业3家、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200家； ②常态化开展企业账款清欠，健全长效机制； ③推广“宁企通”平台，实现惠企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 ④全年开展产业供需对接活动100场以上，助力企业拓市场、稳经营。 6. 数实深度融合推进 ①举办2025世界智能制造大会、2025南京软件大会、2025江苏省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大会、2025南京场景创新发展大会等产业重磅活动； ②出台万亿级软件和信息服务业2025行动方案，打造工业软件南京品牌，培育信创与开源产业生态； ③完成300家左右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改造，新增30家省先进级智能工厂、3家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 ④全年新增智能算力规模超6000P。 7. 产业创新能力提升 ①建成贯通式科技成果转化体系，推动高价值科研成果精准落地； ②精准引育产业高精尖人才，做实“宁工聚才”服务平台，常态化开展人才对接活动，持续提升产业自主创新能力。	增29家国家级绿色工厂、1家国家绿色算力设施、58家省级绿色工厂、1家省级零碳工厂。累计完成47套化工（危化品）企业老旧装置更新改造。 4. ①重点产业实现攻坚突破，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破万亿，智能电网产业超5000亿元，智能制造装备产业超3000亿元，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生物医药3大产业均超2000亿元，集成电路产业突破1000亿元； ②全力打造全国工业机器人第一城，大力发展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深耕6个省级未来产业试点建设，启动“6G之城”建设，布局人工智能、未来网络等前沿赛道，低空、北斗领域涌现多项全国、全省标杆应用场景，未来产业发展势能持续积蓄，增速稳步向好。 5. ①培育55家重点链主企业，新增6家百亿级链主企业，培育4家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全省第一），优质企业梯队持续壮大，因无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数据，此项酌情扣0.5分； ②扎实推进清欠专项行动，提前完成年度清欠任务，实现100万元以下企业拖欠账款清零，健全长效机制；	
--	--	--	--	--	---	--

				8. 对上政策争取落实 ①动态储备政策性项目，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产业基础再造、设备更新等专项支持； ②新增一批省级以上绿色园区、工厂；严守安全生产、数据安全、行业监管底线，保障产业安全绿色可持续发展。 以上每点得2分，完成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③持续优化惠企服务体系，依托“宁企通”平台落实政策直达快享服务，创新工业领域AEO制度，获评全国、省级优秀服务案例； ④打造“宁工品推”服务品牌，全年累计开展产业供需对接活动150场，超年度目标，服务企业4000余家次，有效助力企业拓订单、稳生产。 6. ①成功举办2025世界智能制造大会、2025南京软件大会、2025江苏省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大会、2025南京场景创新发展大会等产业重磅活动； ②出台智算云、具身智能机器人、人工智能先导区升级版等产业发展行动计划； ③完成300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试点，新增115家省先进级智能工厂，1家国家领航级智能工厂； ④全年智算规模达2.1万P 7. ①国家高性能膜材料创新中心实现关键技术全链条国产化、斩获国家科技进步奖，落地全球首个6G通智感融合外场试验网、国内首个开源智能机器人操作系统等一批高价值原创性科创成果； ②高精尖产业人才队伍持续壮大，产业自主创新核心能力稳步提升。 8. ①常态化梳理、储备政策性扶	
--	--	--	--	--	---	--

						持项目，积极对接争取国家级、省级专项政策、资金、试点赋能，依托完善的产业攻坚体系，全力争取各类产业政策、平台、项目落地； ②绿色低碳发展成效突出，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同比下降5.6%，超额完成“十四五”目标。新增29家国家级绿色工厂、1家国家绿色算力设施、58家省级绿色工厂、1家省级零碳工厂。 上述指标，除“2.①”外，均按时完成，总计扣0.24分，得35.76分。	
D效益(24分)	D1经济效益(6分)	D11产业强市规模(6分)	6.00	发展	①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长3.7%，推动工业经济稳中有进； ②规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营收超8000亿元，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速超4.5%。 以上两项分别占权重分的50%，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4%左右；工业投资增长10%以上；②规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营收超8000亿元，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速超4.5%。 此项得满分。	6.00
	D2社会效益(6分)	D21优化中小企业发展环境(6分)	6.00	持续优化	①落实清欠账款专项行动、宁企通免申即享惠企服务、政务窗口五个一服务机制，全方位优化涉企政务服务； ②保持持续打造省内一流、全国领先的中小企业营商环境。 以上两项分别占权重分的50%，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提前完成100万元以下拖欠账款清零；创新工业AEO制度获评全国优秀服务案例；②2024年中小企业环境评估全国前列，全年惠企服务体系完善，营商环境持续领跑。此项得满分。	6.00
	D3生态效益(6分)	D31单位GDP能耗下降(6分)	6.00	序时进度	①年度新增省级以上绿色园区、绿色工厂实现增量突破，打造零碳(近零碳)工厂标杆； ②规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4%左	①新增1家国家绿色算力设施、58家省级绿色工厂、1家省级零碳工厂，绿色制造主体数量大幅增长，建成零碳工厂标杆；②单位地	6.00

					右，顺利推进十四五能耗强度压降目标。 以上两项分别占权重分的50%，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酌情扣分。	区生产总值能耗指标前三季度同比下降4.7%。两项指标全部达标。 传统产业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耗降幅超额完成，化工老旧装置改造、环保督察整改全部落地，绿色制造体系健全，序时进度全面达标。此项得满分。	
	D4可持续影响（6分）	D41规上工业增加值（6分）	6.00	健全	全力完成全年1000亿元工业增量目标，达成得分，未达成不得分。	1-11月582个工业增长点合计完成产值增量1182亿元。此项得满分。	6.00
E满意度（5分）	E1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E11被服务企业人员满意度（5分）	5.00	=100%	评价要点：考察被服务企业人员满意度 评分规则：95%以上得5分、95%-90%得4分、90%-85%得3分、85%-80%得2分、80%-70%得1分、低于70%不得分。	共收回有效调查问卷80份，总体满意率86.25%，扣2分。	3.00
合计			100				95.72